健行科技大學生活助學金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101年06月06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訂定通過

中華民國102年10月29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訂定通過

中華民國105年06月03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7年06月22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目的：健行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鼓勵經濟弱勢學生安心就學，特訂定健行科技大學生活助學金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作業要點)。

二、依據：「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」辦理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本校日間部學生（不含在職專班學生），符合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所定家庭年收入30萬以下（前學年度獲得第一級補助者）且前學期學業成績及操行成績均達75分（含）以上。

四、辦理方式：

(一)申請日期依本校學務處公告之日期為依據。

(二)本校依當學年度預算補助金額規劃生活助學金名額，若學業成績相同者，以操行成績較高者為優先。

五、助學金金額：依教育部規定每週服務時數8小時為上限，每月不超過30小時，每月助學金6,000元。

六、本作業要點經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會議通過，呈報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